

# 博罗县小金河污染防治工程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说明
1	名称	博罗县小金河污染防治工程 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名称：博罗县人民政府罗阳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博罗县罗阳街道塘滩路 71 号 联系人：邝嘉慧 联系电话：13286203052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 必须具有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服务内容：对小金河上游段存在渗漏、断裂的 DN200U-PVC 挂管进行局部更换，共计 10 处，涉及新建 UPVC 管 DN200 约 100m；错混接改造，共计 26 处，涉及新建 DN100~DN400 雨污水管约 415m；对下游段 DN800 污水管道进行清淤，长约 1.4km；修复雨水井室，共 4 处；对大径支流进行清淤，共计 0.53km，其中管道清淤 0.3km、明渠清

		<p>淤 0.23km、提升检查井 5 座。工程总费用约 315.11 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99.38 万元（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为准），其他费用 100.72 万元，工程预备费 15.01 万元。</p> <p>2.服务内容：签订合同后，完成工程预算工作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合同履行地点：博罗县人民政府罗阳街道办事处。</p> <p>2.合同履行方式：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工程预算工作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计价标准：服务金额最低 6655 元，最高 7543 元。根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（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）》计算。最终以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9	验收	<p>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签订合同约定</p>



		执行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